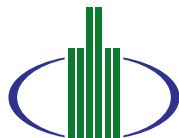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LS Holdings Limited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1)

**完成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目標公司之100%已發行股本
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茲提述滙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收購事項之全部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及完成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落實。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已於完成時以每股代價股份約0.028125港元之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1,600,000,000股代價股份。代價股份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1.14%。

完成後，目標集團各成員公司已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且目標集團之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業績內合併入賬。

代表董事會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蘇汝成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蘇汝成博士（主席兼執行董事）、江錦宏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黎婉薇女士（執行董事）、蘇宏進先生（執行董事）、阮駿暉先生（執行董事）、羅文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惠如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盧家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在GEM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 www.wls.com.hk 刊登。